正　本

檔　　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農業部動植物防疫檢疫署　函

地址：100060臺北市中正區和平西路二段100號9樓
承辦人：朱文玉
電話：(02)3343－6423
傳真：(02)2304－7055
電子信箱：chu7@aphia.gov.tw

320
桃園市中壢區環北路398號4樓之8

受文者：社團法人桃園市獸醫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11月4日
發文字號：防檢一字第1151863617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「供獸醫師（佐）治療犬貓及非經濟動物之人用藥物類別品項」部分規定修正草案，業經農業部於115年11月3日以農授防字第1151863519號公告預告，請查照並轉知所屬會員。

說明：

一、旨揭公告，請至行政院公報資訊網（網址：https://gov.tw/Rmq）或本署網站「最新資訊」下「訊息公告」網頁（網址：https://gov.tw/gJR）自行下載。

二、鑒於本案係依獸醫師（佐）使用需求增列品項，屬授予民眾利益之性質，且為即時因應獸醫師（佐）臨床用藥需求，確保犬貓及非經濟動物用藥權益，縮短本案預告期間為14日實有必要。對於本公告內容有任何意見或修正建議者，請於本公告刊登公報隔日起14日內陳述意見或洽詢本署承辦人朱技正（電話：02-33436423，電子郵件信箱：aphia@aphia.gov.tw）。

正本：中華民國獸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臺北市獸醫師公會、社團法人新北市獸醫師公會、社團法人桃園市獸醫師公會、社團法人臺中市獸醫師公會、社團法人臺南市獸醫師公會、社團法人高雄市獸醫師公會、基隆市獸醫師公會、新竹市獸醫師公會、新竹縣獸醫師公會、苗栗縣獸醫師公會、彰化縣獸醫師公會、南投縣獸醫師公會、雲林縣獸醫師公會、嘉義市獸醫師公會、嘉義縣獸醫師公會、屏東縣獸醫師公會、宜蘭縣獸醫師公會、花蓮縣獸醫師公會、臺東縣獸醫師公會、金門縣獸醫師公會、澎湖縣獸醫師公會、中華民國藥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基層藥師協會、中華民國藥劑生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西藥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西藥代理商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開發性製藥研究協會、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學名藥協會、中華民國製藥發展協會、台北

市西藥代理商業同業公會、台北市西藥商業同業公會、台灣研發型生技新藥發展協會、台灣藥品行銷暨管理協會、臺灣製藥工業同業公會、社團法人台灣藥物品質協會、台灣藥學會、社團法人臺灣臨床藥學會、社團法人臺灣社區藥學會、中華民國飼料及動物用醫藥保健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台灣區動物用醫藥保健工業同業公會

副本：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、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、本署動物防疫組

署長 杜麗華

本案依照分層負責授權單位主管決行